

108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108年4月1日通過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明定於每年應依據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執行當年度績效評估。

評估執行單位由經營企劃室負責，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評估之對象包含整體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董事自我考核自評、薪酬委員會考核自評，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整體董事會評估問卷之考核項目有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自我評估問卷之考核項目有下列六大面向：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評估問卷之考核項目有下列四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評估結果共分為五級：良好、好、尚可、差、即期改善，評估執行單位會將評估結果向董事會報告，針對可加強處提出建議。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已於109年3月26日董事會議報告。

108年度整體績效評估結果為多數為「好」。

評估結果個別董事及薪酬委員會無改善建議，董事會之改善建議如下述：

改善建議—有關董事會考核項目第38項，建議董事會宜加強瞭解管理階層的風險評估與控制。

改善措施—管理階層於每季提供董事會成員有關公司經營的資訊並經常與董事會溝通，以使董事會成員對公司各項風險評估與控制能有效掌握及因應，並有利於董事會成員確實融入公司的決策過程。